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3 年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统计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概况

一、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职能简述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是市政府管理、服务、处理地方金融工作的工作部门。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关于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金融产业发展政策与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指导金融改革创新，指导协调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和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金融功能区等建设工作；负责金融招商工作，负责引进国内外金融机构和金融配套服务机构的工作。

(三) 培育和发展农村金融体系，承担对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进行市场监管和风险处置的责任。

(四) 培育和监管产权交易、股权投资、柜台交易市场等区域性金融市场；推进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

(五) 指导和推进企业改制上市；协助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做好上市公司的规范发展工作，指导、协调发行债券等相关融资工作。

(六) 协助和支持中央驻粤金融监管部门加强对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管；负责地方政府与各类金融机构及

其驻穗机构的联系，牵头建立健全金融机构与政府的沟通协调机制，承担为驻穗金融机构提供相关服务的责任。

(七)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处置、化解市属金融机构金融风险;协助和支持中央驻粤金融监管机构防范、处置、化解金融机构的风险;建立金融风险预警体系，组织协调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工作;参与建设金融信用体系;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打击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

(八)负责区域金融合作及深化穗港澳台金融合作的工作，开展国际金融交流与合作。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42 人、后勤服务人员 6 人。在职实有人数 39 人，比上年增加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后勤服务人员 4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3 人。

(上述人数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时点计算)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8408.23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8.61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	33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五、教育	34	
四、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	35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六、其他收入	8	1252.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10.73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0.54	九、医疗卫生	38	2.65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十、节能环保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178.54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9668.84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59.84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9660.86	本年支出合计	54	10050.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940.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550.84
	28			57	
合计	29	10601.33	合计	58	1060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 = (1+3+4+6+7+8) 行；29 行 = (25+26+27) 行；54 行 = (30+31+...52) 行；58 行 = (54+55+56) 行。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9278.84	8086.99							1191.85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30.58	730.58									
2170101	行政运行	495.57	495.57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01	235.01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950.03	2950.03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950.03	2950.03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5598.23	4406.38							1191.85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5598.23	4406.38							1191.8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9										
2210203	购房补贴	74.59										
229	其他支出	60.24								60.24		
22999	其他支出	60.24								60.24		
2299901	其他支出	60.24								6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7+8+9) 栏; 2 栏 \geq 3 栏; 5 栏 \geq 6 栏; 9 栏 \geq (10+11) 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和 服务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10050.49	588.36	348.01	104.54	133.78	9462.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61	8.61			8.61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8.61	8.61			8.61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8.61	8.61			8.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73	10.73	10.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	10.73	10.7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	10.73	10.73					
210			医疗卫生	2.65	2.08			2.08	0.57		
21005			医疗保障	2.65	2.08			2.08	0.57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65	2.08			2.08	0.57		
213			农林水事务	178.54					178.54		
21308			引导金融机构支农补助	178.54					178.54		
2130899			其他金融支农支出	178.54					178.54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9668.84	445.66				9223.18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730.58	445.66				284.92		
2170101			行政运行	495.57	445.66				49.91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5.01					235.01		
21703			金融发展支出	2950.03					2950.03		
2170399			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2950.03					2950.03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5988.23					5988.23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5988.23					5988.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8	121.28			12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8	121.28			12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9	46.69			46.69			
2210203			购房补贴	74.59	74.59			74.59			
229			其他支出	59.84					59.84		
22999			其他支出	59.84					59.84		
2299901			其他支出	59.84					5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2+6+7+8+9）栏；2 栏≥（3+4+5）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比2012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01			10.49	10.49	0	8.61	8.61	0	-1.88	-17.92%	-1.88	-17.92%	0	
20112			10.49	10.49	0	8.61	8.61	0	-1.88	-17.92%	-1.88	-17.92%	0	
2011215			10.49	10.49	0	8.61	8.61	0	-1.88	-17.92%	-1.88	-17.92%	0	
208			1.36	1.36	0	10.73	10.73	0	9.37	688.97%	9.37	688.97%	0	
20899			1.36	1.36	0	10.73	10.73	0	9.37	688.97%	9.37	688.97%	0	
2089901			1.36	1.36	0	10.73	10.73	0	9.37	688.97%	9.37	688.97%	0	
210			3.78	3.78	0	2.08	2.08	0	-1.7	-44.97%	-1.7	-44.97%	0	
21005			3.78	3.78	0	2.08	2.08	0	-1.7	-44.97%	-1.7	-44.97%	0	
2100501			3.78	3.78	0	2.08	2.08	0	-1.7	-44.97%	-1.7	-44.97%	0	
213			0	0	0	178.54	0	178.54	178.54		0		178.54	
21308			0	0	0	178.54	0	178.54	178.54		0		178.54	
2130899			0	0	0	178.54	0	178.54	178.54		0		178.54	
217			5102.26	424	4678.26	8476.99	445.66	8031.33	3374.73	66.14%	21.66	5.11%	3353.07	71.67%
21701			782.11	424	358.11	730.58	445.66		-51.53	-6.59%	21.66	5.11%	-73.19	-20.44%
2170101			474.40	424	50.40	495.57	445.66		21.17	4.46%	21.66	5.11%	-0.49	-0.97%
2170102			307.71	0	307.71	235.01		235.01	-72.7	-23.63%	0		-72.7	-23.63%
21703			528.01	0	528.01	2950.03		2950.03	2422.02	458.71%	0		2422.02	458.71%
2170399			528.01	0	528.01	2950.03		2950.03	2422.02	458.71%	0		2422.02	458.71%
21799			3792.14	0	3792.14	4796.38		4796.38	1004.24	26.48%	0		1004.24	26.48%
2179901			3792.14	0	3792.14	4796.38		4796.38	1004.24	26.48%	0		1004.24	26.48%
221			100.86	100.86	0	121.28	121.28		20.42	20.25%	20.42	20.25%	0	
22102			100.86	100.86	0	121.28	121.28		20.42	20.25%	20.42	20.25%	0	
2210201			36.92	36.92	0	46.69	46.69		9.77	26.46%	9.77	26.46%	0	
2210203			63.94	63.94	0	74.59	74.59		10.65	16.66%	10.65	16.66%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4栏=(5+6)栏；7栏=(4-1)栏；9栏=(5-2)栏；11栏=(6-3)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 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 专户	未缴财政 专户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0	0	0	0	0	0	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 有偿使用收入	7							
七、其他收入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2+5）栏各行；2 栏各行=（3+4）栏各行；5 栏各行=（6+7）栏各行；

各栏合计=（2+3+...+8）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88.36	588.36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61	8.61	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8.61	8.61	0
20112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8.61	8.61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0.73	10.73	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	10.73	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3	10.73	0
210			医疗卫生	2.08	2.08	0
21005			医疗保障	2.08	2.08	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08	2.08	0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45.66	445.66	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445.66	445.66	0
2170101			行政运行	445.66	445.6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8	121.2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8	121.2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69	46.69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4.59	74.5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1栏=(2+3)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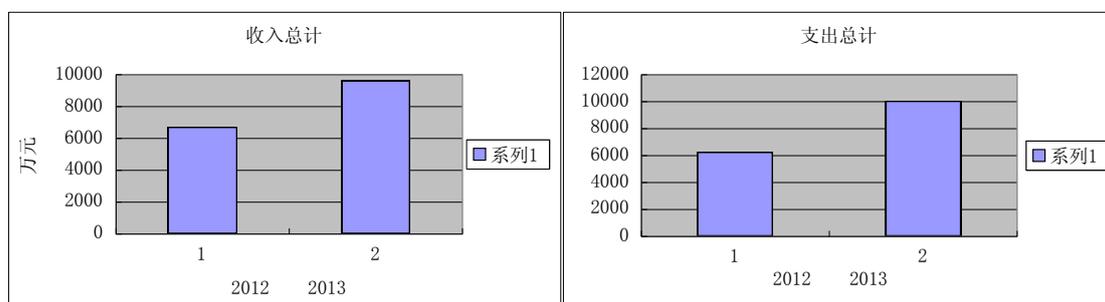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会议费	
				3	4	5	6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23.57	99.36	18.23	0	31.04	50.09	24.21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123.57	99.36	18.23	0	31.04	50.09	24.21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120.41	99.36	18.23	0	31.04	50.09	21.05
2170101			行政运行	31.51	31.46	0	0	31.04	0.42	0.05
21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8.9	67.9	18.23	0	0	49.67	21
21799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6	0	0	0	0	0	3.16
2179901			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6	0	0	0	0	0	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1栏=(2+7)栏；2栏=(3+4+5+6)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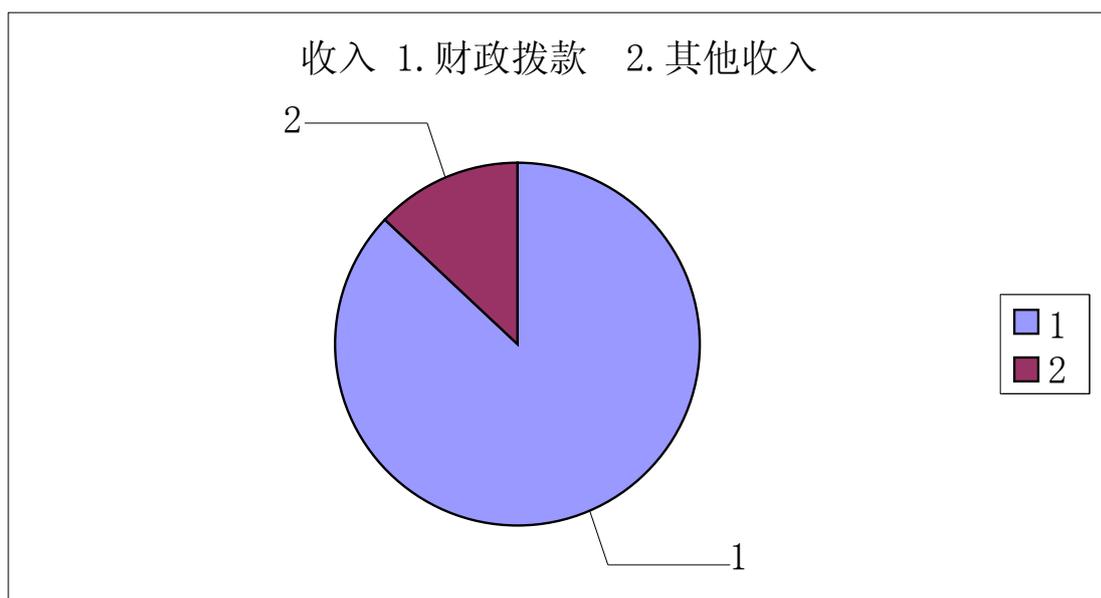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3 年度收入总计 9660.86 万元，支出总计 10050.49 万元。与 201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10.36 万元和 3780.83 万元，增长 43.11%和 60.30%。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在职人数。二是为支持金融业发展，优化金融发展环境，推动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公共专项资金的分配及转移支付工作，包括金融部门行政支出、金融发展支出及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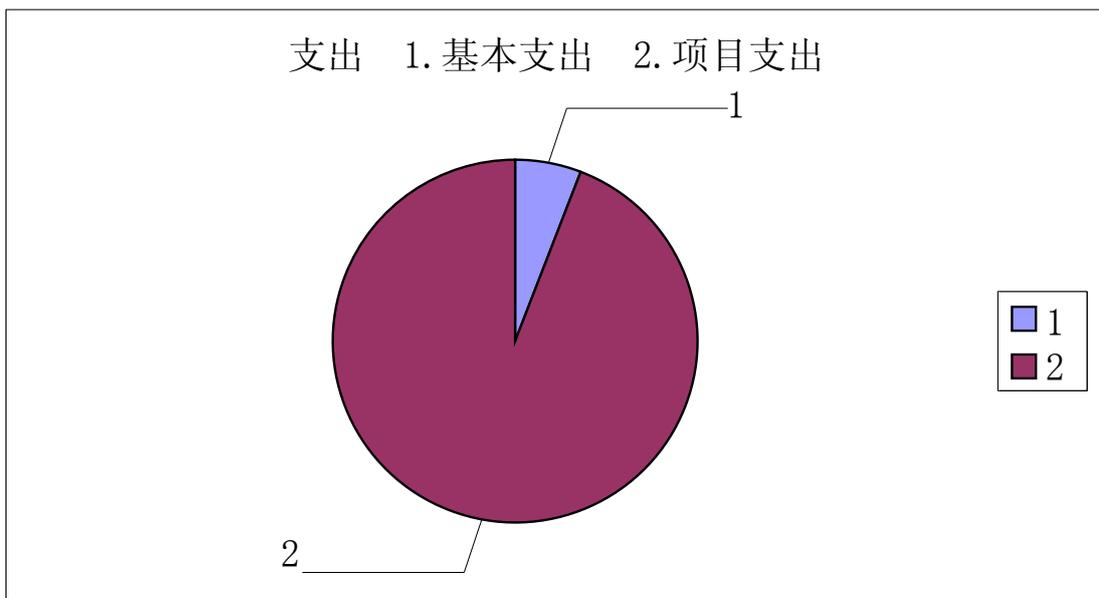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3 年度收入合计 9660.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08.23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87.03%；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252.63 万元，占 12.9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3 年度支出合计 10050.49 万元。基本支出 588.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5.8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8.01 万元，用于 39 个在职职工和 3 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4 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3.78 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 9462.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 94.15%；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财政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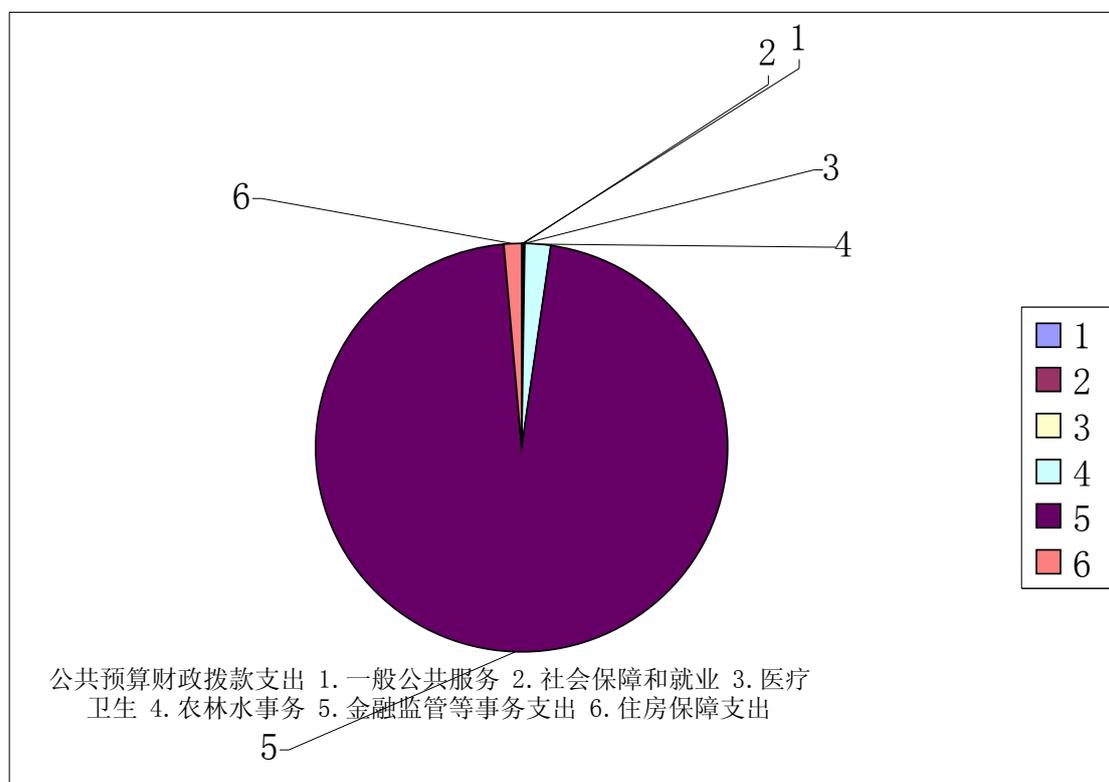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3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798.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54%。与 2012 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579.48 万元，增长 68.59%。主要原因：一是增加了在职人数，增加了相应的工资和办公经费支出。二是我办工作量不断增加，业务相关的会议费、差旅费等有所增加。三是为支持金融业发展，优化金融发展环境，推动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公共专项资金的分配及转移支付工作，包括金融部门行政支出、金融发展

支出及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例如：支持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发展，鼓励广州地区企业进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给予股份改造费用补贴；推动农村金融建设，发放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持股权投资机构发展，给予股权投资企业落户奖励补贴；奖励补贴金融总部企业；发展社区金融等。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8.61 万元，占 0.09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0.73 万元，占 0.122%；医疗卫生（类）2.08 万元，占 0.024%；农林水事务（类）178.54 万元，占 2.029%；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8476.99 万元，占 96.349%；住房保障支出（类）121.28 万元，占 1.378%。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8.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9%，主要用于发放计划生育达标奖。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职工离职。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10.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7.51%，主要用于缴纳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社会保险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后勤服务人员的在职人数由1名增加到4名。

3.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8%，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单位医疗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费用减少。

4. 农林水事务（类）引导金融机构支农补助（款）其他金融支农支出（项）17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2013年度我市小额贷款公司风险补偿专项补助资金的发放。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5.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行政运行（项）49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8%，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差旅费和

物业管理费用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编制人数增加，实际在职人数增加了6名，增加了相应的工资支出和办公经费支出。二是我办工作量不断增加，业务相关的差旅费等有所增加。

6.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9%，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会议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和公务接待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办工作量不断增加，加大对外开展合作交流、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及相关城市业务交流，会议费、差旅费等有所增加。二是我办加强信息化建设工作，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费有所增加。

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295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2013年度金融总部企业奖励补贴资金。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8.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类）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款）其他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项）479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鼓励广州地区企业进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奖励、股权投资企业落户奖励和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等。预决算没有产生差异。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4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4%，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预决算产生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有调入调出，不同级别计算标准有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7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购房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有调入调出，不同级别计算标准有差异。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3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 万元。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588.36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6.68%。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年，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共1个单位、42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99.36万元，比上年减少74.99万元，下降43.0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18.2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8.35%，比上年减少2.56万元，下降12.3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核定出国（境）指标和经费预算。

2013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部门1个，因公出国（境）团组10个、34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11.54万元，主要用于前往香港考察香港交易所，组织我市拟上市企业赴港培训，推动企业在港交所上市，推进CEPA的落实，引进香港有关金融机构等；前往台湾考察，加强与台湾在金融研究、人才培养、金融会展、金融论坛、股权交易等方面的合作，推动落实台湾金融研训院与广州金融业协会、台湾证券柜台买卖中心与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开展合作，宣传推介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发动台湾金融机构和专家学者参展参会；加强穗港澳台金融合作与交流。2013年，我市7家公司成功在境外上市。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6.69 万元，主要用于前往捷克，学习借鉴捷信集团在消费金融方面的先进经验，并积极推动捷信集团加大支持力度，促进其参股的捷信中国进一步开拓广州业务，加快发展。前往法国，学习借鉴法国东方汇理个人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在汽车金融方面的先进经验，推动其加大对广汽汇理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发展的支持，中法双方加大资金和技术的投入，共同把广汽汇理做大做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1.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1.24%，比上年减少 4.04 万元，减少 11.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办加强管理，合理调度车辆的使用。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4 万元。本部门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31.04 万元，减去公务用车租赁费 0 元后，平均每辆 5.17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等。（关于我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偏高，原因如下：一是编制人数增加，实有在职人

数增加了 6 名，但公务车辆数量没有增加。二是我办承担多项省、市重点金融工作，如协调推进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增城农村金融改革创新综合试验区、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位于广州开发区）和全面推动社区金融和农村金融服务创新等，协调工作量、调研次数和调研距离增加，需频繁到广州开发区、南沙开发区、增城、从化以及各金融机构协调，公务用车公里数大，导致汽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相对较高。三是我办无自有停车场，我办公务车辆停放在商用停车场，导致保管费用偏高。）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50.09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交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交宾接待费用主要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50.41%，比上年减少 68.39 万元，下降 57.72%。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按照规定发生接待费用，不超标准。二是尽量减少发生接待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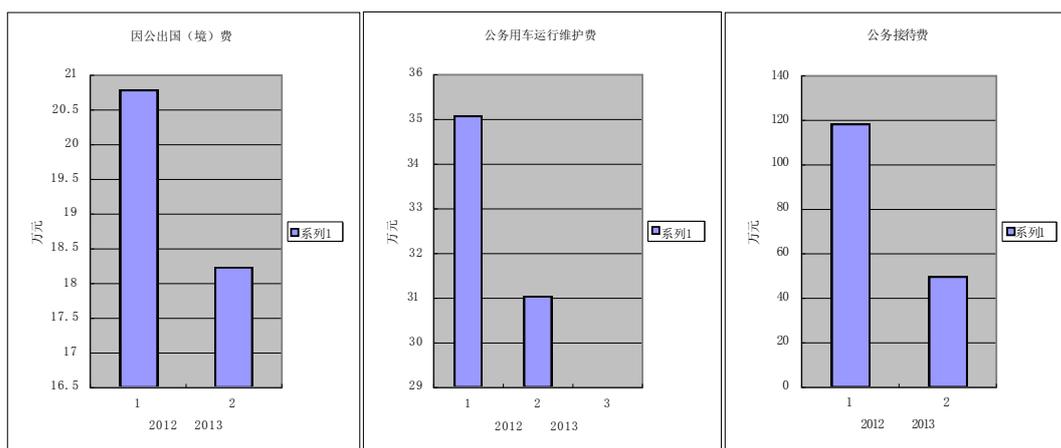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本部门全年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1 个，主要包括香港联交所，发生外事接待支出 0.4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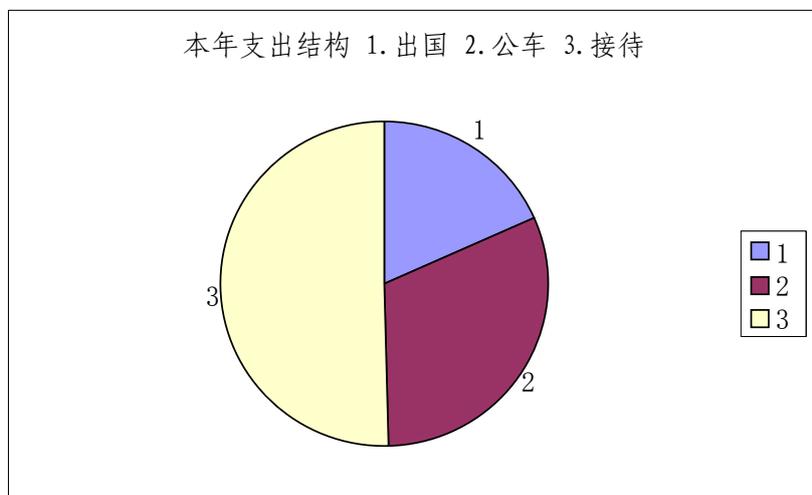
全年共接待国内相关城市金融工作部门和金融机构交

流工作情况及接受国家金融监管部门“一行三会”和有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 90 批次，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9.66 万元，主要用于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我市的广州民间金融街、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等金融市场发展平台以及我市的社区金融服务站等业务在国内有较强的创新示范意义，省内外相关城市纷纷前来考察学习，其中广州民间金融街就有 170 余批次前来考察学习。

（附柱形图（与上年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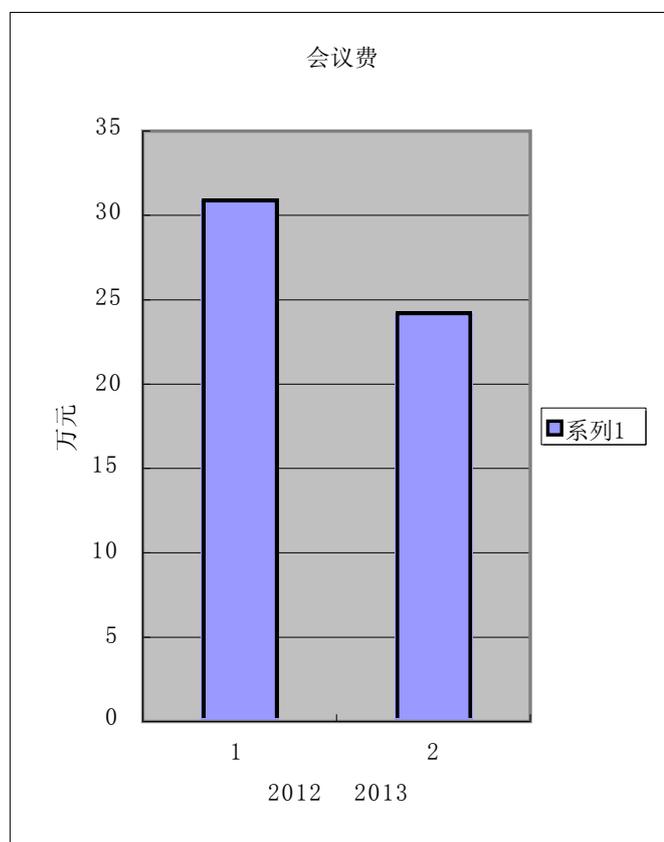
（附饼图（本年支出结构））



(四) 会议费决算 24.21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6.68 万元，下降 21.6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召开会议次数。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元)
1	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	290	半天	80547.3
2	广州市企业上市座谈会	120	一天	32850
3	全市金融工作会议	122	半天	31648
4	广州市外资银行金融工作培训会	51	两天	22628
5	广州市上市工作动员会	172	半天	19,958.20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一、成功出台多个具有竞争力和创新力的政策文件

一是以市政府名义出台了《关于支持广州区域金融中心建设的若干规定》。市政府每年将拿出扶持资金，奖励在广州注册或运营的从事金融或类金融活动以及与金融直接相关的机构和个人。

二是出台了高规格的《中共广州市委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设广州区域金融中心的决定》，经市政府常务会和市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后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印发实施，明确了广州金融业的发展目标、发展思路、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

三是出台了《关于支持国家金融监管部门驻粤机构和金融机构在广州国际金融城建设自用办公用房若干规定》，积极引导金融机构进驻金融城。

二、成功争取多项金融创新政策

一是成功争取国家支持将广州纳入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境外投资试点。

二是南沙金融创新发展“19 条政策”获得初步支持。提出支持南沙新区金融创新发展“19 条政策”，由省政府上报至国务院。“19 条政策”中有 11 条政策获得国家有关部委的支持。

三是成功争取省支持在广州民间金融街二期增设 20 家小额贷款公司，允许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

四是成功争取省支持我市筹建广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在金交会上获得授牌。

三、加快建设重大金融发展平台

一是成功举办第二届中国（广州）国际金融交易·博览会。第二届金交会以“产融结合，跨越发展”为主题，展位面积 3.5 万平方米，参展机构 270 家，促成产融对接签约项目 73 个，意向签约金额 5211 亿元；67 家参展金融机构共推出 225 项金融优惠措施；100 多家参展机构共推出 2000 多个金融人才招聘岗位，7000 多人进场应聘；大会举办主题论坛 1 场，分论坛 5 场；3 天展会期间到场观众超过 14 万人次，3000 多家中小企业入场与金融机构对接。广州金交会被中国会展业协会评为“2013 中国十大最具发展潜力展会”。

二是加快发展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在市领导的高度重视下，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与省内 5 个城市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截至年末，中心挂牌企业 502 家，会员单位 188 家，合格投资者 1155 户，106 家企业实现融资交易 14.434 亿元。

三是广州民间金融街二期开业运营。目前已有 102 家金融及相关机构进驻广州民间金融街，累计提供融资服务 4216 笔，资金总额达 175.76 亿元，为市内 4000 余家企业和个人解决了融资难题，民间融资“广州价格”更具影响力。国内外 170 余批次 2800 余人到金融街参观、调研。

四是加快建设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会同开发区拟定《推动科技金融集聚发展建设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工作方案》，发挥科技金融在广州金融创新服务区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目前，该区域以广州股权交易中心和广州股权投资基地

为核心已聚集 20 多家金融机构、40 多家股权投资机构和 1250 多家科技型企业。

五是加快发展广州碳排放权交易所。广东省碳排放交易启动首日共完成 7 笔广东碳排放权配额（GDEA）交易，交易量 120029 吨，交易额超过 722 万元。相较其他试点省市，广东碳市场创下多个第一：碳配额规模第一，首日交易量第一，首日成交单价第一，首日交易额第一。

六是顺利完成清理整顿交易场所。清理整顿后，广州辖区 7 家交易所、13 家交易中心得以保留。各交易场所按照遵循市场规律、服务实体经济的发展路径，进入新的规范发展阶段。

四、加快发展各类金融机构（组织）

一是地方金融机构发展驶入快车道。截至 2013 年末，广州农商银行经营利润 64.23 亿元，在全国农商行综合排名进入前三甲，在“中国 50 大银行”中位居第 25 位；广州银行经营利润 27.47 亿元；广州证券净利润 6392.91 万元；万联证券净利润 1.1 亿元；大业信托累计成立信托产品 321 只，总规模 864 亿元。

二是小额贷款公司蓬勃发展。2013 年新增小额贷款公司 25 家，总数达 52 家，注册资本 99.5 亿元。截至年末，核准设立的小额贷款公司中有 48 家正式开业经营，年内累计发放贷款 160.8 亿元，贷款余额 84.13 亿元，实现净利润 3.56 亿元，税收 1.55 亿元，为“三农”、中小微企业以及个体工

商户提供了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三是村镇银行发展势头良好。全市共有村镇银行 5 家，覆盖了我市主要涉农重点区域。截至年末，全市村镇银行存款余额 30.49 亿元，贷款余额 33.35 亿元，实现利润 3799.32 万元。积极争取银监部门给予支持在萝岗、南沙等区域设立村镇银行。

五、大力提升金融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力

一是大力发展和利用资本市场。2013 年我市共有 7 家公司成功在境外上市。截至年末，全市共有境内外上市公司 98 家。2013 年以来共新增创业及股权投资机构 31 家，目前总数超过 180 家，管理资金超过 500 亿元。

二是大步推进社区金融服务建设。印发了《2013 年广州市社区金融服务站建设方案》，设计完成广州社区服务站统一标识，明确了各类社区金融服务站建设标准。全市建成并投入使用社区金融服务站 135 家（综合型社区金融服务站 27 家；网点型社区金融服务站 108 家），超额完成全年建设 100 家的任务目标，探索出了一条符合广州市情的、可持续发展的民生金融发展创新模式，获得省的高度认可。

三是有效推进农村金融创新发展。将位于挂绿新城的增城农村金融聚集区列为我市特色金融功能区。选定白云、南沙、从化、增城等 5 镇 8 村作为我市农村金融示范镇（村），建设农村金融服务街区 and 金融服务站。

六、加快优化金融生态环境

一是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配合市发改委积极开展《广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13-2020年）》编制工作，重点突出信用制度体系、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和信用服务市场培育的目标和建设内容，推进中国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和我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互联互通、资源共享。

二是加强金融法制建设。成立了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金融审判庭，是全省法院系统首个金融审判庭，对进一步推进公开、透明、法制化的金融市场环境建设意义重大。

三是推动行业协会建设。新设立了广州金融业协会、广州市股权投资行业协会、广州市融资担保行业协会，充分发挥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督和协调作用。

四是加强金融文化建设。举办了首届穗台金融论坛，加强两地金融界交流与合作；举办了3次珠江金融论坛；成功举办首届金融图书“金羊奖”评选。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